

证券代码：838313

证券简称：神州安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神州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易炳华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由董事长易炳华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报告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由总经理易炳华汇报公司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会议主要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在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能够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理安排公司的市场推广、产品研发、人才管理、制度建设等，使公司在 2023 年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并制定了 2024 年的工作计划，目标明确清晰，报告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审议，2023 年度公司相关财务报告及报表内容具体，数据准确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内容充实详细，目标及数据具体清晰，能够对公司未来一年的财务收支起到指导和规划作用，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截止 2023 年度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勤勉，对公司财务状况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准；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管理给予很多有益的指导，故提请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借款》

1. 议案内容：

为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易炳华签署借款协议，易炳华为出借方，公司为借款方。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炳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议案内容：

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显示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神州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北京神州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